

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12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广中西路777弄99号江裕大厦501室印克电商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监管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追认和预计公司2017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31日9时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广中西路777弄99号江裕大厦501室印克电商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中西路777弄99号江裕大厦501室

电话：021—26063569

传真：021—26063570

电邮：bo.z@incake.net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67

1. 《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上海印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